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Province Huinan Changlong Bio-pharmac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9)

- (1)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
- (2) 董事會會議通告及刊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

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當前暴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疫情」)，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少省市已實施旅行限制及邊境管制措施，並對來自疫情傳播高發地區的人士實行為期14天的強制醫學監察，因此本公司核數師無法就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在中國進行相關實地審計工作。此必然導致延遲刊發及寄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

倘中國有關疫情的相關旅行限制措施解除，預期核數師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恢復實地審計工作。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及寄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本公司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佈。

然而，為使本公司股東及公眾知悉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董事會已決定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吉林省通化市輝南縣朝陽鎮經濟開發區舉行，以便處理下列事項：

1.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批准於GEM網站刊登財務報表公佈初稿及有關未經審核全年業績概要；
2. 考慮派發末期股息(如有)；
3. 考慮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倘有需要)；及
4. 處理任何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弘

中國吉林省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張弘、張曉光、趙寶剛、吳國文、張翼及徐向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永才、高其品及田傑。

本公佈(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其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刊登。